

113 學年度嘉義縣忠和國小總體架構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每年2月1日至6月30日)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學校課程願景為「健康成長」、「快樂學習」、「感恩」與「創新」，期望能成就每個孩子，透過部定與校訂課程的學習，達到「自發」、「互動」及「共好」。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當前各領域與校訂課程的節數安排，皆能符合學生的學習需求與發展需要。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本局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課程均依相關規定規畫內容後，並進行課程實施與課程評鑑。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均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教師均能於部定課程、校訂課程及學校行事中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	課程設計能盡量符合學校願景，但因學校鄰近殯葬園區，考量社區人士及家長的觀感，所在

課程 實施								社區文化要與課程的規劃與設計相連結仍有進一步討論之空間。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與規劃能參考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
			4.2 規劃過程經專業對話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所規畫之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均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5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能有效實施各領域及校訂課程，閩南語師資亦通過教育部閩南語中高級認證。 2 規劃相關研習及鼓勵老師參與增能課程，以提升教學成效。 3. 本校無開設新住民語。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校長、主任及所有教師均積極參與相關專業研習、教師專業社群與教學成長活動。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對於各教學領域能積極參與並進行有效的專業對話與成長。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於校網首頁放置學校課程計畫之連結，並於每學期親師座談會中向家

								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均經過會議討論，並依規定選用、自編與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實施場地與設備，大多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1. 於學期中與學期末實施課程之能力檢測、闖關活動與展演等多元評量之方式。 2. 本校目前利用兒童節、母親節、聖誕節等節慶活動進行闖關或展演，每週四進行英語護照單字測驗、週五則進行每週一句口說能力檢核，多為動態性評量 3. 利用學校校慶活動或於學校中走廊辦理靜態成果，展示優秀學生作品。 4. 建議可結合戶外教育與環境教育踏查，落實家鄉風土關懷。
情形(學年)	各課程實施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能針對班上學生特質及學習狀況，採取多元的教學策略，並於教學過程中適時進行調整。可結合線上平台(PaGamo、因材網、酷英、Kahoo等)進行個人適性化學習。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可結合線上平台(PaGamo、因材網)進行個人適性化學習，並利用平台後台了解學生學習資料，給予適性輔導。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能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課程總體架構(每學期末)	23. 教育成效	23.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大部分能符合預期教育成效。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4年6月4 日	評鑑者簽名	盧貝怡、劉衍甫、 林志信、何昇欣、 蕭凱珊、徐麗紅、 林靜璇、陳怡蓁、 黃新勝、溫雅筑、 李蕙君、林芷蓉、
------	-----------	-------	--

113 學年度嘉義縣忠和國小語文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對於語文領域學習重點皆能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並能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語文領域的教學設計多元且生活化，也符合該年段學生之能力。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課程符合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課程適時融入環境、性別平等、家庭、海洋、人權、生涯規劃、國際教育等議題。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語文領域同一學習階段內的教學單元皆有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依單元設計學習內容、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評量方式，彼此

課程 實施								具有邏輯 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跨自然、 社會、綜 合領域 時，單元 內容彼此 密切關 連。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若規劃與 設計教學 課程之過 程有運用 到相關參 考文獻皆 有敘明。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規劃與設 計過程與 同領域教 師專業對 話，最後 由學校課 發會審議 通過。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校內師資 由教導處 統籌規劃 專長教師 進行教學。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教師積極 參與研習 及成長課 程，教師 們皆能完 善理解課 程內容。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積極 參與各領 域討論， 皆能熟悉 課程內 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學校依規 定辦理相 關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學校依選 用教科書 規定辦 理。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有科任教 室供各領 域教師使

										用。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規劃課程相關之成果展、闖關活動、英語護照、戶外教育與環境教育踏查。
課程 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依語文領域課程計畫進行教學，並達成領域核心素養。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在各單元進行多元化教學。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依學生評量結果調整教學及進行學習輔導。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教師間討論及共備時間可再增加，以提升教學效能。
課程 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達成語文領域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潛在課程內容增進學生溝通能力與思辨能力，具有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生在學習表現能符應各階段之現象。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4 年6 月 4 日	評鑑者簽名	陳怡蓁、黃新勝、 李蕙君、林芷蓉
------	--------------	-------	---------------------

113 學年度嘉義縣忠和國小彈性學習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課程具體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教師透過資訊輔助教材安排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教材、課程目標，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各個單元有統整性可以讓小朋友適切進入閱讀教育領域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課程規劃的主題呼應本校「快樂學習.感恩創新.健康成長」願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教學活動與評量方式互相呼應，符合教學一致性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教材規劃與設計皆有評估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課程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及相關授課老師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學校教師均能有效實施閱讀彈性課程。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皆已參加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樂於參與閱讀精進研習與共備課程，並了解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亦將閱讀課程計畫公告在學校校網供家長查詢。 ★透過每學期的班親會和班群的line，和家長分享這學期的課程。 ★不定期將孩子在彈性課程中的照片，和家長分享。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本彈性課程為教師自編課程，結合本校特色及符合學生學習能力，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教室中的大型螢幕顯示器、學校分組平板等教學場域完備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規劃上台發表、展示海報、學習單等活動檢測學學生學習效果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課程安排進度合宜，能確實達成既定學習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在進行讀報學習單和愛的書庫共讀書箱的教學活動時，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						

	年學 期結 束)							教師會視課程內容採用不同教學策略，並依學生學習狀況適時修正。 ★學生分組後，可能須因各組學生特質，給予不同程度的協助，方能達到教學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部分小朋友的發表能力不錯，但寫作能力不足教師須調整教學策略，提供鷹架加強學生的寫作能力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期待能有更多與教師專業社群討論的機會。
課程 效果	彈性 學習 課程 (配 合平 時及 期末 學生 評量 辦理)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大部分孩子都能積極地完成彈性閱讀課程內容。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透過彈性學習課程培養孩子分組共同討論、發表的能力。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孩子於彈性閱讀課程時，皆期待老師分享個人或分組的學習單及海報，內容都具有持續進展之現象。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4 年 6 月 4 日	評鑑者簽名	蕭凱珊、徐麗紅、 林靜璇、溫雅筑
------	---------------	-------	---------------------

